

县文广旅局：

开展“4·26”世界知识产权日主题宣传活动

4月26日是第24个世界知识产权日。为加强知识产权宣传普及，提升全社会知识产权尊重和保护意识，营造良好的法律环境和文化氛围，当天上午，县文广旅局在人民会堂广场前组织开展“4·26”世界知识产权日主题宣传活动。

本次活动通过悬挂标语横幅、设立宣传版面、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，向广大群众宣传商标、专利、版权等知识产权相关知识，同时，执法人员结合“扫黄打非”和“绿书签行动”，向群众详细讲解什么是知识产权、著作权（版权），著

作权人哪些权利需要保护及如何保护，如何辨别非法出版物、版权受到侵犯时如何维权等，引导广大群众和未成年人增强保护知识产权意识，远离非法出版物。

活动现场，共接受群众咨询100余人次，发放宣传资料900余份，同时指导各校外艺术类培训机构通过电子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等，进行广泛宣传，营造了浓厚宣传氛围，进一步增强了群众保护知识产权、拒绝盗版、远离文化垃圾的自觉性。（李学义）

县交通运输局：

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月活动

为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和法律法规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4月份以来，县交通运输局紧紧围绕“用法律保障民族团结 用行动促进共同繁荣”活动主题，扎实开展民族宗教政策宣传月活动。

该局利用党组（扩大）会议第一议题集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推进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》。局机关、局属各单位通过LED屏、

宣传海报、出租车、公交车、微信等全方位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和法律法规。同时，通过悬挂横幅、现场讲解、发放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彩页等方式，多层次宣传党和国家的民族理论、政策、法律法规等相关知识，针对群众关心的问题进行详细解答，引导广大群众崇尚科学、破除迷信，提高自觉防范抵御非法宗教和邪教意识和能力，促进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。（方明立）

县市场监管局：

开展食品安全进校园主题宣讲活动

为进一步提升学生的食品安全意识，普及食品安全知识，培养学生健康饮食习惯，4月25日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县教体局走进王铁庄小学，开展“手牵手守护食品安全 心连心构筑和谐校园”食品安全进校园主题宣讲活动。

活动中，县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以未成年人消费特点和饮食喜好为切入点，通过现场讲解、发放宣传彩页等形式，向学生们讲解了“垃圾”食品、“三无”食品、过期食品的危害和辨别方法，以及养成健康饮食习惯的重要性等内容，强调了日常生活中需要注意的食品安全小知识及饮食卫生事项，让学生们沉浸式了解食品安全的重要意义，引导学生均衡饮食、健康饮食、远离垃圾食品，让孩子们从自己做起，从现在做起，树立正确的食品安全观念，养成健康良好的饮食习惯。

活动现场，同学们与工作人员热情互动，气氛活跃。现场发放食品安全宣传资料400余份。（陈丛丛 文/图）



商酒务镇：
禁种铲毒筑防线 共护净土守家园

“通过你们的宣传，我知道了很多关于毒品方面知识，毒品对我们的危害是非常大的。如果发现身边有种植罂粟的情况，我会第一时间举报。”4月27日，商酒务镇焦楼村村民杨振超对该村网格员杨亚楠说。

为巩固禁种铲毒成果，守住毒品原植物“零种植”防线，连日来，商酒务镇组织开展春季禁种铲毒专项行动，让广大群众知晓毒品危害，参与禁种铲毒，构建全民禁毒防线。

行动中，该镇在全镇范围内开展地毯式搜索，各村党员干部、网格员、志愿者深入田间地头、空闲院落、房前屋后，做到排查不留死角、铲除不留盲区，努力实现“零种植、零产量”的禁毒工作目标。截至4月27日，该镇共巡查8326户，空置院落156处，未发现种植毒品原植物行为。（杨亚楠）

石桥镇：
禁毒宣传不放松 铲毒踏查不止步

为落实2024年禁种铲毒工作，进一步提高辖区群众识毒、防毒、拒毒的意识和能力，巩固禁种铲毒宣传工作成果，从源头上根治毒品危害，严厉打击犯罪，近日，石桥镇在辖区内组织开展禁毒宣传暨禁种铲毒踏查活动。

该镇以网格化管理为依托，镇村干部、全科网格员深入田间地头，聚焦旧房院、小菜园等重点区域进行地毯式踏查，做到“不漏一处、不留死角”。同时，网格员还在村宣传栏、主要街道处张贴禁种铲毒通告，向群众发放禁毒宣传资料，详细讲解毒品的种类和特征，引导群众认清罂粟等毒品原植物的危害，使“种毒违法、种毒必铲、种毒必究”的法治观念深入人心，使禁毒知识人人皆知，家喻户晓。

截至目前，石桥镇共开展“拉网式”踏查活动50余次，开展禁毒集中宣传活动2次，悬挂条幅60余条、张贴宣传标语100余张、发放宣传彩页2000余份，与28个行政村签订了《禁种铲毒工作目标责任书》。（贾啸岳）

『五一』
节日廉洁提醒

“五一”劳动节将至，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持续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，宝丰县委监委向全县党员干部发出廉洁提醒，请大家自觉遵守廉洁规定，严守纪律规矩，戒除侥幸心理，克服麻痹思想，营造风清气正、廉洁文明节日氛围。

一、严禁在节日期间擅自脱离值守岗位、值班期间违规聚餐饮酒或酒后上岗；

二、严禁“公车私用”或“私车公养”、使用公车出行游玩、探亲访友；

三、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或借机敛财，违规收受礼品礼金、电子红包、各种有价证券、消费卡、名贵特产等；

四、严禁套取公款经费吃喝、出入私人会所或隐蔽场所违规吃喝等问题；

五、严禁接受管理服务对象的宴请或者旅游、健身、娱乐等活动安排；

六、严禁酒驾醉驾、酒后寻衅滋事等“八小时以外”违纪违法行为；

七、严禁组织或参与封建迷信活动；

八、严禁组织、参与其他有关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行为。

节点就是考点，作风就是宣言。全县党员干部要以身作则、严于律己，自觉拧紧廉洁过节“安全阀”，时刻自警自律，怀德自重，清廉自守。县纪委监委将按照市纪委《五一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监督检查工作方案》要求，4月28日起，室组地联动，对全县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开展“过一遍”监督检查，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和党纪法规规定的，坚决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，对履职尽责不力、疏于管理，造成严重后果或不良影响的，将严肃追责问责。

举报电话：0375-6231118

举报邮箱：bfjwdf@163.com

宝丰县委监委
2024年4月26日

杨庄镇：

开展消防安全夜查行动 筑牢安全生产屏障

为切实加强当前火灾防控工作，确保全镇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，4月25日晚，杨庄镇开展消防安全夜查工作，共检查10家单位，发现隐患4处，当场整改3处，限期整改1处。

夜查行动中，检查人员深入宾馆、酒吧等人员密集场所，对各场所的安全出口、疏散通道是否畅通，应急照明、疏散指示标志是否完好有效，消防安全责任制是否落实，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是否持证上岗以及消防设施、器材是否正常运行等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，并随机抽查相关单位工作人员消防安全“四个能力”掌握情况。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检查人员现场督促整改，同时提醒该场所负责人要切实提高责任意识，从源头上消除火灾隐患。

“通过此次夜查行动，进一步提高了人员密集场所负责人的消防安全意识，及时消除了一批火灾隐患。下一步，杨庄镇将时刻保持高度警醒，彻底排查风险隐患，坚决守牢守好全镇安全底线。”该镇相关负责人表示。

（陈晓鹏 典灵爱）